

农机局严把秸秆禁烧源头关

本报讯 自秋收工作开始以来,市农机局作为全市农作物秸秆机械化还田的牵头部门,从农机具推广应用、机械化作业技术培训等方面,多措并举,严把秸秆禁烧源头关。截至目前,全市秋季稻秸秆已还田 32 万亩,预计可达 42 万亩,其余稻秸秆则全部实现综合利用。

配备数量充足的还田机具是做好秸秆全量还田的根本保证。市农机局充分发挥国家农机购置补贴的“杠杆”作用,大力推广大型拖拉机、秸秆还田机等相关机械应用,目前全市共有 1600 台联合收割机和近 2000 台大中型拖拉机投入秋收工作,其中,引进 400 多台适合秸秆还田要求的喂入式收割机参与作业。

与此同时,市农机局举办了 10 期秋季稻秸秆

机械化还田技术培训班,培训农机手 1100 余人。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开展相关宣传 17 次,各乡镇(园区、街道)悬挂横幅 1300 条、设立战牌(宣传牌)500 多块,发放告机手公开信 5600 多封,努力做到田头有现场、村庄有标语、电视有图像、报纸有文章、广播有声音、网络有信息,大力营造推进秸秆机械化还田的浓厚氛围,让全市农机手全面掌握秸秆机械化还田作业技术要点,让农村干部群众知晓秸秆机械化还田的好处和综合利用的途径,自觉转变传统耕作习惯,积极做好秸秆机械化还田工作。

为确保秸秆机械化还田取得实效,市农机局还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出台的《2014 年度秸秆禁烧、还田及综合利用的工作意见》《高邮市秸秆机械化还田第三方核查方案》等文件要求,组织人员深入秋收现场,做好技术指导和督查等工作。

贾海涛 夏慧

禁烧秸秆 保护环境



13 日上午,市人民法院界首法庭在营南法律服务所服务大厅设立巡回法庭,审理一起涉农纠纷,并当庭审结,既方便了正忙于秋收的农民当事人,又起到了普法于农民的效果。据统计,今年以来,界首法庭已设立巡回法庭(含就地开庭、现场调解等)400 余次,服务涉农当事人 1000 余人,为农民挽回损失近 300 万元。

杨大成 葛维祥 摄影报道

干部任前公示

经中共高邮市委常委会研究,拟对陈刚等 26 位同志提拔使用。现将陈刚等同志的基本情况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 11 月 20 日。如公示对象在德、能、勤、绩、廉等方面存在问题,可以通过来电、来信、来访形式向市委组织部反映(干部监督电话:84615050、13801449455)。反映问题要实事求是,电话和信函应告知真实姓名。

中共高邮市委组织部
2014 年 11 月 13 日

公示对象基本情况

- 1、陈刚,男,1971 年 10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3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 年 8 月参加工作,党校研究生学历。现任高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党组成员。
- 2、王海生,男,1970 年 10 月生,江苏高邮人,1999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 年 8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水利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 3、史美山,男,1971 年 7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4 年 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 年 9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城南经济新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兼建设管理局局长。
- 4、王新元,男,1963 年 12 月生,江苏泰兴人,1999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 年 7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专学历。现任高邮市财政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 5、戴万顺,男,1962 年 8 月生,江苏高邮人,1985 年 5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1 年 8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教育局副局长、党委委员。
- 6、张旭,男,1979 年 9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9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7 年 10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政协办公室秘书科科长。
- 7、葛凤祥,男,1973 年 2 月生,江苏高邮人,1993 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 年 12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纪委效能监察室副主任(主持工作)、执法监察室副主任。
- 8、吴志文,男,1977 年 5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3 年 1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9 年 12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纪委办公室副主任、财务室主任。
- 9、汤永玉,男,1974 年 5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5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5 年 9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委人才工作办公室人才引进科科长。
- 10、周明义,男,1964 年 5 月生,江苏高邮人,1985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1 年 10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人民检察院警务科科长(副局级)。
- 11、黄建华,男,1969 年 12 月生,江苏高邮人,1998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9 年 8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副局长兼侦查二科科长。
- 12、冯广东,男,1977 年 7 月生,江苏

高邮人,1995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6 年 9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经济发展科科长。

13、徐明,男,1975 年 12 月生,江苏高邮人,无党派,1998 年 12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主任。

14、王俊,男,1970 年 11 月生,江苏高邮人,1995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 年 5 月参加工作,大专专业证书。现任高邮市公安局刑警大队副大队长。

15、陈玉华,女,1979 年 2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4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0 年 9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司法局政工科科长。

16、陈海棠,男,1967 年 12 月生,江苏宝应人,1990 年 10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 年 8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财政局预算科科长。

17、周殿军,男,1968 年 11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0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9 年 8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财政局企业科科长兼国资管理中心企业管理部部长。

18、刘定猛,男,1980 年 9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9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3 年 11 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主任。

19、陈长源,男,1962 年 9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3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79 年 12 月参加工作,高中学历。现任高邮市城市规划执法大队副大队长(主持工作)。

20、韩国路,男,1981 年 12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8 年 9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4 年 9 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农业委员会作物栽培技术指导站长。

21、周安国,男,1971 年 10 月生,江苏高邮人,无党派,1995 年 8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商务局外资管理科科长、行政服务科副科长。

22、邹海峰,男,1977 年 11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8 年 1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0 年 12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旅游局行业管理科科长。

23、薛峰,男,1976 年 5 月生,江苏高邮人,无党派,1996 年 12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职业健康科科长。

24、孙逊,男,1969 年 11 月生,江苏高邮人,1988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7 年 10 月参加工作,党校大学学历。现任高邮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主任。

25、潘学山,男,1967 年 12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6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9 年 8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江苏省高邮经济开发区党政办公室秘书科科长。

26、姜方东,男,1975 年 8 月生,江苏高邮人,2006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8 年 9 月参加工作,在职大学学历。现任江苏省高邮经济开发区党政办公室党务工作科科长兼农村工作处党务工作科科长。

公告

高邮市政府采购办公室对 2015-2016 年度高邮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公务用车保险、维修、加油和文化办公用品及办公自动化耗材等项目定点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下列要求:

一、招标项目

1、车辆保险:投标人必须是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开展机动车辆保险业务资格和交通强制险承保资格在高邮设有固定经营场所的保险机构。

2、车辆维修:投标人必须具有从事小汽车维修经验和固定维修场所,并经行业管理部门核准相关资质为一类及其以上等级的汽

车维修企业。

3、车辆加油:城区范围内依法经营的各加油站。

4、文化办公用品及办公自动化耗材:城区范围内经市工商部门注册、有固定经营场所,经营文化办公用品及办公自动化耗材的经销商或代理商。

二、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及地点

1、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即日起至 2014 年 11 月 25 日(节假日除外)8:30—11:30,14:30—17:30;

2、招标文件售价:每份 400 元,请自带 U 盘拷贝;

3、地点:高邮市政府采购办公室(海潮路 47 号财校二楼,联系电话:84616755)

三、投标截止期、开标时间、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特此公告

高邮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责任编辑
袁慧

通告

高邮市公路管理站将对县道汤车线车逻集镇段(车逻集镇桥至 S237 段 K31+342~K31+761)进行路面养护大修工程,为确保行车安全及工程质量,决定对该路段采取封闭施工。施工期间,所有车辆绕道行驶,管制时间从 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特此通告。

高邮市交通运输局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日

通告

高邮市公路管理站将对县道菱公线送桥段(唐营桥至 S333 段 K11+800~K13+211)进行路面养护大修工程,

为确保行车安全及工程质量,决定对该路段采取封闭施工,施工期间,所有车辆绕道行驶。管制时间从 2014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3 日。特此通告。

高邮市交通运输局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日